

中 央 銀 行 經 濟 研 究 處 函

地址：10066 台北市羅斯福路 1 段 2 號
承辦人：胡淵欽
電話：(02) 2357-1743
傳真：(02) 2357-1760
電子信箱：yanchin@mail.cb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4 年 12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台央經(四)字第 0940054242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及因應本處金融統計業務需要，修訂「表 10.買入票券及投資簡明表」，請 貴處(公司)自明(95)年 1 月資料起依說明辦理，請 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為編製金融統計月報，承 貴處(公司)鼎力配合，至感公劬。
- 二、本次修訂報表係參照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「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」之銀行業會計科目辦理(相關會計科目定義與說明如附件 1)。
- 三、修訂及其他相關報表填報注意事項詳附表。
- 四、修訂後之「表間相關項目檢核公式」如附件 2。
- 五、貴處(公司)如係自行維護產生申報資料軟體，請配合修訂「表 10.買入票券及投資簡明表」增修相關程式(報表檔案規格如附件 3)。如係使用本行資訊室所維護之「媒體傳送建檔軟體」及「遠端連線應用軟體」，請自明(95)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間，派員洽本行資訊室資料科領取磁片。
- 六、填表方面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處金融統計科相關人員或胡專員淵欽(電話：(02)2357-1743)。有關領取「媒體傳送建

檔軟體」及「遠端連線應用軟體」的問題，請洽本行資訊室資料科洪世宗先生(電話：(02)2357-1654)；如使用此二軟體有任何問題，亦請洽該室規劃科吳專員俊興(電話：(02)2357-1671)。

正本：中央信託局人壽保險處等 29 家人壽保險機構、台灣產物保險公司等 24 家產物保險公司、中興票券金融公司等 14 家票券金融公司、環華證券金融公司等 4 家證券金融公司

副本：

處長 施 燕

裝

訂

線